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7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會日期107年9月28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以二百字為限)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 徵求事務者名稱 (請簡明扼要記載，無須逐一列舉)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豐金」,「永豐金」,「永豐金證」,「永豐金證」,「永豐金証」,「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永豐金証券(股)公司」)	寬逸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職民	1.李職民 2.寬逸投資有限公司 3.盧俊郎	1.確保公司之永續經營、監督負責公司經營之管理階層。 2.提高公司核心價值,創造股東之最大利益。 3.持續改善品質提升客戶之滿意度。 4.維護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 5.重視風險管理並加強內稽內控查核。 6.確保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系統(獨立的稽核)的適正性、並確保有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尤其是用以監督風險、財務控制及法令遵循的系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3.徵求期間:107年9月12日至107年9月21日。

委託書

643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9月28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初次申請上櫃前發行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利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2.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3.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5.董事全面改選案。
 6.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7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結算所得及使用委託書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三、**保結算法取得及檢舉委託書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四、**檢舉委託書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7-2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縣竹北市莊敬北路431號1樓(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報告。(二)討論事項:1.初次申請上櫃前發行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利案。2.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3.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三)選舉事項:1.董事全面改選案。(四)其他議案:1.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五)臨時動議。
- 本次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係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新任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討論本案時補充之。
- 本公司107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董事選舉應選7席(董事4席及獨立董事3席),其中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林江亮先生、吳松茂先生及陳啓文先生;有關候選人其學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重大訊息與公告/公告查詢/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查詢。
- 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臨時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本公司本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本次股東臨時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7年9月12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
- 本次股東臨時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之。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親臨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四聯

第五聯

第六聯